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陕路办〔2018〕10号

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务车辆管理的通知

集团各分(子)公司:

为进一步规范公务车辆管理,提高效率,降低成本,更好保障服务各单位生产经营工作,现就进一步加强公务车辆管理工作通知如下:

一、公务车驾驶员必须认真学习并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,以及公安、交通部门有关车辆管理、道路运输、机动车驾驶等有关法律法规,进一步增强安全意识、服务意识,做到遵法守纪、安全驾驶、文明行车、优质服务。

二、各级办公室要进一步加强公务车辆管理,认真执行集团公司公务车辆管理制度,严格控制维修、加油、停车等各项费用,认真执行派车单制度,严禁公车私用,实行单车核算,有效降低公务车使用费用。

三、从2018年6月1日起,不再实行驾驶员无违章奖励,因违反交通法规导致的车辆违章均由驾驶员自行处理并承担罚

款。

特此通知。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8年6月7日

抄送：集团各领导，办公室，财务资金部，档。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8年6月7日发

共印 20 份